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新田县移民后期扶持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前期勘测、设计、预算（第三次）

采购人：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YCYZ-CG-2025011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5]058号

采购项目预算：261,4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08月11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需求编制人签章：
蒋静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261,40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新田县移民后期扶持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前期勘测、设计、预算	657,400	对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桑蚕种植基地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进行勘测、设计和预算编制	2025-07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261,400元

包概述：1、新田县移民后期扶持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配套设施前期勘测报告、设计、预算； 2、本项目分为2个包，为保证服务质量和进度，同一供应商只能对其中一个包号进行投标，且必须对一个完整、独立的包进行投标，不得仅对一个包中的部分品目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自主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①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	提供相应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加供应商盖公章

测量) 丙级及以上资质; ②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资质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丙级及以上资质	
拟任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建筑行业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在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 国家和地方政府对退休人员和企业社保缴费有专门规定的, 从其规定)。	提供相应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加供应商盖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1	采购需求	项	261,400	1	261,400	C11020000-工程设计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1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包一采购项目名称：新田县移民后期扶持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配套設施前期勘测报告、设计、预算 2、采购预算金额：261400.00元，其中地勘费6万元（按120元/m控制结算），设计费15.9万元，预算费4.24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要求： 1、服务内容：对桑蚕产业项目涉及的蚕丝加工展销厂厂房及配套設施约6400平米进行全面勘测和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编制勘察设计报告，设计资料达到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并按主管部门技术审查意见修改到位，取得相关批复。（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项目资金分配明细为准）。 2、服务要求： （1）提交完整的项目施工图纸和预算报告。要求施工图纸设计规范、结构合理、进度及时，成果资料真实可靠，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规范要求，能够通过第三方图审；预算书符合新田县财政评审中心要求，预算费税标准、编制说明、预算明细表格、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计算式等内容齐全，格式符合行业规范要求。设计和预算成果向采购人提交陆套盖章的纸质版和一套电子版成果文件。 （2）在勘测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委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投标单		

			位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 3、验收标准：符合相关要求。 （1）应提交的成果及其要求 1）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专业规范和程序执业。 2）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约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约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3）提供勘察调查成果文件，保证成果文件的准确性、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 4）投标人应根据勘察调查、可研等工作需要并结合自身资质和条件，合理搭建工作组织机构和配备管理人员，做到岗位分工明确并满足工作需要。 5）移交的成果文件由项目负责人签字，公司盖章，并对其质量负责。 6）提交的报告及图纸通过主管部门的专家技术评审。 （2）资料移交要求 1）供应商须在项目完成时，将本项目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服务期间制订的文档按行业及相关政策要求汇集成册交付。 2）所有的文件须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
	1.2	商务要求	三、商务要求 1、履行合同的时间与地点： （1）合同履行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初稿，初稿提交后10天内根据采购人意见完成修改并提交最终稿报送财政评审。 （2）合同履行地点：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2、付款方式：施工图经过图审合格后，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供应商。 3、其他要求： 在投标过程中，各方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以确保公平、公正、诚信的竞争环境。为了明确投标过程中的违约责任和违法责任，保护各方的合法权益，本范本将针对违约、违法行为的性质和后果进行详细约定。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采购需求	1.1	技术要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1.2	商务要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编号： 采购人（全称）：<u>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u>（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4) 项目负责人：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u>固定总价</u>。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年 月_日，完成日期： 年 月_日。总日历天数： 天。

		地点： 方式： 4. 付款：施工图经过图审合格后，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供应商。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书 （3）成交通知书 （4）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5）响应文件 （6）竞争性谈判文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执 份，供应商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	---

电 话：电 话：

传 真：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注：本协议书仅供参考，合同双方可按照相关规定另行约定。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服务类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有标准或示范文本的，应
按 照其文本确定合同格式。没有文本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特点
自行拟定特定文本确定合同格式。）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甲方名称、地 址	名称： 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地址：湖南省永州市中山街道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项目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履行合同的时 间、地点及方 式	履行合同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 制初稿，初稿提交后10天内根据采购人意见完成修改并提交最终稿报 送财政评审。 履行合同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履行合同的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质量保证期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响应时间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合同价款支付 方式和条件	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约定。
乙方提供的其 他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解决争议的方	t 诉讼

式	☐ 仲裁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节 新田县2025年移民后扶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第一包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勘测、设计、预算编制补充合同

发包方：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确保移民后扶重点项目（新田桑蚕产业项目）实施的精准性，经政府采购程序，乙方中标第一包，由乙方承担其第一包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勘测、设计、预算任务及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责任、义务，确保工程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补充合同。

第一条 承包内容

乙方承担新田县移民事务中心2025年移民后扶重点项目（新田县桑蚕产业项目）的第一包蚕丝加工展销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勘测、设计、预算任务及编制工作（具体以发包方指定场地和要求为准）。

第二条 预算资料及文件交付时间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初稿，初稿提交后10天内根据采购人意见完成修改并提交最终定稿，同时向甲方提交陆套完整纸质版和一套电子版成果文件。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内项目设计和预算编制费用采取最低报价法，本包财政评审控制价为：地勘报告6万元（结算时按120元/m计算），设计费15.9万元，预算费4.24万元，合计26.14万元，乙方中标成交金额合计为 元。费用采取一次性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出具有效发票和资料，甲方将相应款项汇入乙方公司账户。

第四条 双方责任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相关项目计划文件资料，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2. 甲方应安排人员随同乙方到项目实施地点明确项目实施地点、项目规划及相关要求。
3.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地点实际情况绘制设计图并编制预算，所编制的文件应当满足相

			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格式规范、内容完整，不缺项漏项，图纸达到图审要求，预算达到县财政局评审中心的评审要求。 4. 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提交成果文件。 5.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及时向支付乙方编制费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期间，因政策的原因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2. 乙方对编制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甲方不支付本合同签订前乙方所开展的各项工作投入的相应费用。 第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 月 日 备注：本协议书仅供参考，合同双方可按照相关规定另行约定。
--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	------	-----------	-----------	----

小型、微型企业 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	--	-----	--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